

PHILIPS

Lumea








BRI800/07
BRI800/08
BRI800/09
BRI800/10







强脉冲光治疗仪使用说明书

肤色检测卡

肤色及可使用档位表

肤色							
可使用档位	1-5	1-5	1-5	1-4	1-3	1-2	X

毛发颜色及可使用档位表

毛发颜色							
可使用档位	1-5	1-5	1-5	1-5	X	X	X

适用的肤色和毛发颜色

如果您的毛发为淡金色、灰色、红色或白色，那么使用本设备脱毛可能不会有效果，因为这几种颜色的毛发不能吸收足够的光。

目录

产品结构	3
预期用途和适用范围	4
工作原理	5
禁忌症	6
不适用的身体部位	7
重要安全说明	7
使用注意事项	10
使用步骤 (BRI800)	11
建议使用周期	16
在美黑前后使用本设备	16
随身携带本设备	17
使用后	17
故障处理方法	19
运输与贮存条件	20
保修和支持	20
回收	20
电磁兼容性 - 合规性信息	20
技术规格	22
符号说明	25
附件 1	27

为了能够安全的使用本产品，使用前请务必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

产品结构

本产品由主机、治疗头、电源线组成。主机含有电源装置、冷却装置。治疗头含有反射聚光器件、氙灯光源、导光晶体、皮肤制冷装置、皮肤检测装置、肤色识别装置。



状态提示灯灯光指示及含义



白色长亮 设备进入待机状态。

橙色闪烁 该区域的皮肤 / 毛发不适合使用该设备。

橙色长亮 设备故障。


脱毛模式提示灯灯光指示及含义



白色闪烁 设备进入自动模式。

白色长亮 自动模式下，设备已完成对皮肤的检测，并自动打光。

蓝色闪烁 设备进入手动模式。

蓝色长亮 手动模式下，设备已完成对皮肤的检测，按下开关 / 出光按键 ，设备将进行打光。

预期用途和适用范围

- 1 预期用途：用于减少毛发的辅助治疗。
- 2 适用部位：腋窝、手臂、腿部、上唇、比基尼区域。
- 3 预期使用环境：适合家庭使用。
- 4 适用人群：仅适用于年龄大于18周岁，且皮肤/毛发类型符合肤色/毛发颜色表(详见封面页)的人群。
- 5 使用者应具备的技能和培训：能够阅读、理解说明书内容，有一定的教育水平。

注意：如需确认您的毛发颜色是否适合使用本设备，请查阅说明书封面中的毛发颜色表。

工作原理

PowerLight 高能舱脱毛

强脉冲光治疗仪(俗称:强脉冲光脱毛仪)的光源是氙灯。最大能释放23J*脉冲光大能量,5.4ms窄脉宽,截取波长范围在510nm~1200nm之间的光谱。其基本工作原理是触发器对氙气施加高电压触发氙气电离,通过储能电容在相对较长时间的充电后,在极短的时间内放电,引起灯管内氙气雪崩式电离,氙气以高强度光能将所充电能转化并释放,这个放电过程即是一个光脉冲。释放高能量,以毛囊作为靶组织,精准定向打击黑色素,抑制毛发再生,根源性脱毛。

*23J为最大档位的能量表显值

CoolTouch 蓝宝石冰触

蓝宝石冰触出光口配合降温系统 Wind-max 散热风扇,半导体制冷技术,合金散热导体,以及 Cool-max 降温风道设计,出光口温度降低10°C。连续使用30分钟,出光口温度仍保持在30°C。降温不降效,舒适体感。

SenseIQ 智慧护肤脱毛

智能感应,自动适配能量。根据肤色和毛发情况,仅需0.5秒。针对大腿,手臂,比基尼线等部位,自动调节能量,无需手动调节;高速连闪,0.8秒自动连续快速出光,操作简单,省时省力。

LightProtect 贴肤感应出光

贴肤感应功能:使用产品时需脱毛部位贴紧出光口,同时遮住出光口3个感应点。三点贴肤,稳定出光。若未能同时覆盖3个感应点,则设备无法打光。本功能可有效防止在使用过程中由于出光口与皮肤贴合不紧导致强脉冲光泄露。不漏光,更护眼。

内置滤波片,精准过滤不需要的波段,确保出光安全。

禁忌症



- 1 本产品未针对孕妇、哺乳期妇女及儿童进行测试,切勿对这类人群使用本产品。
- 2 如果您的肤色/毛发颜色属于棕黑色或更深的颜色,切勿使用本产品。
- 3 如果您体内植入了任何有源植入式装置(如心脏起搏器、神经刺激器或胰岛素泵等),切勿使用本产品。
- 4 30天内使用化学方式脱毛者、短期内使用过肌肤美白产品者、使用过含维他命A成分化妆品请谨慎使用。
- 5 患有如下病症的人员切勿使用本产品:
 - 重度心脏病、中重度高血压、恶性肿瘤、毛囊炎、感染性皮肤病、烧伤性皮肤病及抗凝血障碍者;
 - 患有胶原代谢异常,包括瘢痕史及伤口愈合不良史者;
 - 患有血管疾病,如在治疗部位有静脉曲张及血管扩张症者;
 - 皮肤易对光敏感且容易产生皮疹或过敏者;
 - 治疗部位感染,单纯疱疹、肌肤病变和血肿者;
 - 患有抑制免疫反应疾病(包括HIV 艾滋感染、红斑狼疮和叶琳症等)者;
 - 患有任何出血病症者;
 - 患有闪光过敏性癫痫病者;
 - 皮肤癌或癌前病变;
 - 开放性撕裂伤或擦伤;
 - 脱毛前3~4周过度暴晒或人工晒黑。

6 使用下列任何药物的人员切勿使用本产品：

- 服用阿司匹林药物、使用免疫抑制剂、服用异维 A 酸等药品期间；
- 近期使用光敏感药物者（如四环素和磺胺等）；
- 皮肤目前或过去一周内使用了果酸（AHA）、水杨酸（BHA）、外用异维 A 酸和杜鹃花酸。

不适用的身体部位

- 口腔内部、阴部、粘膜等；
- 乳头、乳晕；
- 整形、手术部位；
- 肚脐内部；
- 眼球、眼睑、眼睛周边；
- 大动脉；
- 纹身、身体彩绘等覆盖部位；
- 痘痘部位；
- 斑、痣部位；
- 眉毛、头发、耳朵、喉结。

重要安全说明



警告：如果存在易燃的材料、溶液或气体，或在富氧环境中使用强光源设备，有发生火灾的危险。

警告：有些材料如深色衣服或棉毛物，在氧气充足的环境下，可能会被强脉冲光设备正常使用时所产生的高温点燃。

警告：用于清洗和消毒的溶剂和可燃溶液应在使用本产品前使其挥发。

- 如产品已损坏，首先停止使用，请勿触摸任何内部部件，以免触电。
- 请勿将任何物体插入本产品，也请不要随意放置本产品。
- 本品已经通过光生物安全性测试，使用时无需佩戴护目镜。如因个体对光照反应的差异，可佩戴防护眼镜（防护眼镜需另外自行购买）。

建议规格：透光率 $\leq 10\%$ ，覆盖 200 nm ~ 2000 nm 宽波段的医用护目镜）。

- 切勿在眼睛周围使用本产品，以免造成眼部伤害。防护眼镜确实可以保护使用者的普通操作，但如您在眼睛周围近距离操作时，防护眼镜可能无法完全阻隔能量被您眼内虹膜黑色素吸收。
- 每次使用前，请先剃除您计划脱毛区域的毛发。过长的毛发还在肌肤表面吸收热量会造成肌肤红肿，毛发烧焦会溅出出光口，并且产生异味，这会影响到产品的使用体验。
- 如果脱毛部位的皮肤不干燥，不清洁，会影响使用效果，也有可能造成产品不出光或意外出光。
- 请不要在盛水的浴缸、淋浴盆、洗脸盆或其他器皿附近使用本产品。
- 请将本产品放在通风和干燥的环境中。
- 请远离儿童存放，本产品受外力破坏部件脱落被儿童吞食可能造成窒息。
- 产品电源线及控制线存在缠绕儿童导致勒颈、窒息的风险，在附近有儿童的环境中请谨慎使用本产品。
- 该设备不适合儿童使用，应监督儿童以保证他们不使用该设备，避免火灾和灼伤的风险。
- 肢体不健全、精神有障碍等缺乏相关经验和知识的人士必须在监护人的监督指导下使用、清洁和维护本产品。
- 请定期清洁出光口的异物、污垢，以免造成产品故障和出光口破损。
- 请勿在堵塞通气口的情况下使用，以免造成产品故障和起火。
- 请勿照射衣服、头发和其他物品，以免造成焦黑、变色、破损。
- 请勿用在宠物身上，以免造成伤害。
- 请勿在皮肤同一位置连续打光超过 10 秒钟，以免灼伤皮肤。
- 使用前后将治疗仪上附着的毛发和护肤品擦拭干净，以免二次使用时，造成产品故障和肌肤损伤。
- 请保持本产品及其配件干燥状态。
- 请根据自身肌肤状况设定能量强度，初次使用请务必从手动模式

下的 1 档开始使用。

- 产品在自动模式下高速连闪，快速出光，仅 0.8 秒。
- 使用后如果皮肤轻微发热发红，这属于正常现象，可以使用冰敷功能缓解皮肤不适。
- 产品开机后不能处于无人看管状态，用完后请及时关机。
- 产品开机后不能处于无人看管状态，以免发生火灾或灼伤。
- 清洁皮肤要确保皮肤表面没有毛发残留、完全干燥且没有油性物质污渍。
- 使用环境温度差异达到 20°C 以上（从低温环境转到到高温环境，或者反之），请将仪器关机并静置约 2 小时后再行使用。
- 请勿在易燃易爆物（包括喷雾器、加油站等）附近使用，易导致火灾、触电受伤等危险。
- 本治疗仪使用环境温度为 5°C ~ 30°C，使用时请先确认室温。
- 使用产品过程中，电源温度较高，请勿触摸电源或接触电源时间超过 1 分钟，否则会有烫伤危险。
- 脱毛后 48 小时内，脱毛过的身体部位请避免紫外线直射，外出需涂防晒霜。
- 请勿将出光口朝向黑色物品打光，以免造成黑色物品及仪器的损坏。
- 请勿将产品放置于阳光下暴晒或长时间置于紫外线下，这会严重损害产品。
- 如果打开电源后内部风扇不运转（听不到嗡声）请勿使用，以免造成产品故障。
- 该产品只能与产品随附的电源线一起使用。
- 如果电源软线损坏，必须用专用软线或从其制造商或维修部买到的专用组件来更换。
- 请不要擅自改装或拆卸本产品，如产品故障需维修或有疑问请与经销商联系。
- 如果使用本产品后出现异常或是不适，应立刻停止使用并就医治疗。
- 用户均可安全使用此设备，且设备不存在不能安全使用的部分。

使用注意事项

- 使用设备过程中，应远离强电、强磁场环境。使用完设备后，需对其进行清洁、消毒，并将其装入包装盒中，按照贮存环境要求妥善存放，防止虫害、宠物接触设备。
- 产品通电后状态提示灯长亮橙色灯光表示产品出现故障，应立即断电并联系售后进行处理。
- 建议脱毛操作前保持皮肤干燥，使用后酌情涂抹润肤露进行保湿或者防晒产品。
- 治疗腋下之后请勿立刻使用止汗剂。
- 肌肤脱毛后请勿使用香水、面膜及含有磨砂珠的化妆品。
- 脱毛操作后 48 小时内，请避免紫外线暴晒，如有必要，请涂擦防晒用品。
- 不允许在脱毛操作期间进行人造美黑肌肤。
- 如需要在脱毛后进行整形手术（仅指脱毛区域）请咨询医生。
- 如有不适，请咨询外科医生。

使用步骤 (BRI800)

A 脱毛前准备



1 核对肤色 / 毛发颜色对照表, 选择适合自己的打光档位。

2 首次使用前, 请进行光敏感测试。

a 启动设备, 设备将默认进入自动模式。

注意: 请参考下一部分(脱毛步骤)的内容以了解如何启动设备。

b 选择进行皮肤测试的部位。

注意: 请勿在敏感的部位(脚踝和骨骼部位)使用本设备。

c 请将设备紧贴的皮肤上并保持, 模式指示灯环会呈白色长亮状态, 同时自动打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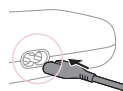
d 等待24小时。检查您的皮肤是否出现红肿、过敏、皮疹等。如皮肤在24小时后未出现不良反应, 您即可开始使用。

注意: 即使在整个测试过程中您都没有感到不适, 但在 24 小时内皮肤仍有可能出现反应。

3 确定需要脱毛的部位, 因仪器针对深层毛囊根源作用, 需剔除该部位的毛发, 确保脉冲光靶点准确。清洁皮肤并将皮肤擦干。确保皮肤上没有任何油性物质。



B 脉冲光脱毛



1 将电源线连接到本设备, 然后插入电源插座。

注意: 电源线作为设备的一种分段措施, 在使用过程中, 请将电源线放置易于操作的位置



2 按下开 / 关按钮 启动设备

* 温馨提示: 1) 建议开机后等待 10~30 秒后再使用, 使冰点功能充分开启后冰点体验更好, 享受无痛脱毛体验。2) 产品可单手握住操作, 一手掌握, 握感舒适, 轻盈小巧。



3 模式选择:

设备具有自动模式及手动模式, 可按手动模式 / 自动模式触发按键进行切换。

自动模式

设备启动后, 将默认进入自动模式

建议使用部位: 手臂, 腿部等大面积区域



进入自动模式后, 脱毛模式提示灯呈白色闪烁状态。



请将设备出光口紧贴的皮肤上并保持, 脱毛模式提示灯会呈白色长亮状态, 同时自动打光
自动模式为高速出光, 出光速度达 0.8 秒。



能量调节

设备将启动肤色识别装置, 5 档为高能量高效率档位, 1-2 档低能量模式能温柔照顾娇嫩肌肤; 根据肤色 / 毛发颜色检测结果自动调档, 打光时, 档位指示灯将显示对应档位。

手动模式 | 按手动模式键进行切换

建议使用部位：唇部



进入手动模式后,脱毛模式提示灯呈蓝色闪烁状态。



手动模式下,可单击手动模式键,调整能量强度。



请将设备出光口紧贴贴在皮肤上并保持,模式提示灯会呈蓝色长亮状态



按下开关键 / 出光按键,设备将进行打光



能量调节

单击手动模式键,手动调节能量强度。

本设备共设置 5 档能量强度

调节顺序为 1 档、2 档、3 档、4 档、5 档、1 档、2 档……如此循环。档位选择后,对应档位指示灯呈长亮状态。



1 档
轻柔脱毛
弱



2 档
温和脱毛



3 档
平衡脱毛



4 档
强效脱毛



5 档
高能脱毛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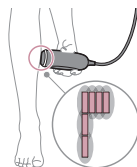
* 轻柔脱毛适合唇部部位,使用更舒适

注意:设备会发出轻微的爆音。打光后,脱毛部位会有温热的感觉。每次打光后,设备需要缓冲 0.8~3 秒,才可以再次打光。

注意:脱毛过程中,请勿注视光源。

注意:自动模式下,出光口离开皮肤后,在 0.3 秒内存在曝光的可能性,期间请勿注视光源。

注意:本品设有安全出光系统,出光口在完全紧贴皮肤的情况下才会出光;若使用过程中产品没有打光,请确认出光口是否完全覆盖皮肤。



4 打光后,将设备移动至下一位置进行打光,直至脱毛完整个部位。

注意:长方形蓝宝石出光口需紧贴上一打光位置,避免重叠,同一部位仅打光一次。



5 完成脱毛后,长按开关键 2 秒关闭设备。设备关闭后风扇将持续运转一段时间帮助设备散热。

6 下次脱毛时只要仍能看见毛发,就要先剃除毛发。通常脱全身只需要 8-10 分钟,具体时间因人而异。



部位	建议模式	所需时间参考
身体	自动模式更省时	5-8 分钟
面部 (上唇区域)	手动模式,避免自动闪光,更护眼	30 秒-1 分钟

注意:使用设备时,检查出光口是否已完全紧贴皮肤。针对小腿或手臂等有一定弧度或面积比较窄小的身体部位,请参照如上图示产品角度使用设备(使出光口完全覆盖肌肤)

注意:请勿在敏感的部位(脚踝和骨骼部位)使用本设备。

C 清洁、消毒与存放 (维护和保养)



警告：为了确保产品达到最佳效果和最长使用寿命，请在每次脱毛前后清洁本产品，避免长期累积毛发及灰尘，如果您没有正常清洁，本产品会得不到其应有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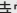
警告：切勿在水龙头和洗碗机中清洗本产品及配件。不要使用钢丝球、研磨性清洁剂（牙膏等）或腐蚀性液体（汽油、机油、丙酮等）来清洁产品。

警告：清洁过程中，切勿将水等液体渗入产品内部。

警告：请勿将产品放置于阳光下暴晒或长时间置于紫外线灯下，这会严重损害产品。

警告：用户在使用设备时，请勿对设备的任何部件进行维护和保养。

1 从电源插座上拔掉设备插头。

注意：拔掉设备插头后，电源按键  保持常亮状态约 1 分钟后，将自动熄灭。

2 待设备冷却下来。

3 根据设备脏污程度或定期用 75% 酒精或软布擦拭清洁设备出光口及整机表面。

注意：如果更换使用者，在使用前后，需使用 75% 酒精清洁及消毒设备出光口。

注意：使用酒精擦拭消毒后，产品仅能用于完整皮肤，不能接触破损皮肤及粘膜。

4 待所有部件彻底晾干。

5 将设备存放在干燥无尘的环境中，环境温度需在 -40°C ~ 55°C 之间。

建议使用周期

前 2 个月 (推荐)	完成 2 个月 (可根据需要)
仅需 2 周 1 次。 连续使用 3-4 次，毛发显著减少，享受 5 个月光滑净亮美肌。根源脱毛不反复，改善皮肤外观。在家享受轻松脱毛。	不定期使用，间隔约为 4 周 1 次，效果持续。皮肤看起来更白，摸起来更滑。 * 请根据毛发的生长情况进行使用，过于粗硬的毛发可在此基础上增加档位和频率，具体情况因人而异。

在美黑前后使用本设备

自然光或人造光美黑

如果为了得到美黑效果而有意将皮肤暴露在自然光或人造光之下，可能影响皮肤的敏感度和颜色。因此，以下做法非常重要：

- 每次脱毛后等待 48 小时再进行美黑。即便在 48 小时后，也应确保脱毛后的皮肤不再因治疗而发红。
- 如果您要在脱毛后 48 小时内将皮肤暴露在阳光下（并非有意美黑），可以在脱毛部位涂抹 SPF 50+ 防晒霜。在这段时间过后，可以涂抹 SPF 30+ 防晒霜两周。
- 美黑后，应至少等待 2 周再使用本设备并进行皮肤测试。这是为了确定合适的光强设置。
- 请勿在晒伤的身体部位使用本设备。

注意：偶尔和间接性的暴露在阳光下不应算是美黑。

注意：请勿在脱毛操作期间进行人造美黑肌肤。

乳霜美黑

如果您使用了人造美黑霜，应等到人造美黑霜完全消失后再使用本设备。

随身携带本设备

携带本设备旅行时,请咨询飞机承运商,确认能否在飞机上携带本设备,禁止在交通运输工具上使用本设备。

使用后

后期护理



警告: 如果您在脱毛后发生皮肤过敏或皮肤发红现象,应等到症状消除后再在皮肤上涂抹任何产品。如果在皮肤上涂抹某种产品后发生皮肤过敏现象,应用水将其洗净。如果仍出现皮肤反应,请停止使用本设备并咨询医生。

在脱毛后,您可酌情进行冰敷后在脱毛部位涂抹乳液、乳霜、香体液、润肤霜或化妆品。

常见的皮肤反应

皮肤可能会轻微发红和/或感到刺痒、刺痛或温热。这种反应很快就会消失。剃毛或剃毛和光子脱毛结合进行可能出现皮肤干燥和发痒。您可以使用冰袋或湿毛巾冷却此部位。如果干燥现象持续不消退,可以在脱毛部位涂抹无香味润肤霜。

罕见副作用

— 灼伤、严重变红(例如在毛囊附近)和胀痛: 这些反应极少出现,这是由使用对肤色/毛发颜色而言过高的光照能量强度或光子深层打击毛囊造成的。如果三天内这些反应仍未消失,建议您咨询医生。请等到皮肤痊愈后再进行第二次脱毛,并确保使用较低的光照能量强度。

- 皮肤变色: 这种现象极少发生。皮肤变色通常表现为比周围区域更暗(色素沉着)或更亮(色素减退)。这是由使用对肤色/毛发颜色而言过高的光照能量强度造成的。如果两周内皮肤变色反应仍未消失,建议您咨询医生。请等到皮肤变色反应消失且恢复正常肤色后再对变色部位进行脱毛。
- 皮肤感染现象极少出现,但可能会在(小)伤口、皮肤烧伤、皮肤过敏后发生。
- 表皮发热(边缘清晰的褐色区域,通常表现为较深的肤色且不会伴随皮肤干燥现象): 这种现象极少发生。如果一周内表皮发热现象仍未消失,建议您咨询医生。请等到皮肤痊愈后再进行第二次脱毛,并确保使用较低的光照能量强度。
- 起泡(在皮肤表面看起来像一些小泡泡): 这种现象极少发生。如果一个月内起泡现象仍未消失或皮肤发生感染,建议您咨询医生。请等到皮肤痊愈后再进行第二次脱毛,并确保使用较低的光照能量强度。
- 结疤: 通常是皮肤烧伤的副效应,可能至少需要一个月才能痊愈。
- 毛囊炎(毛囊周围肿胀并伴有化脓现象): 这种现象极少发生,通常是由于细菌渗入受损的皮肤而导致的。如果发生这种现象,建议您咨询医生,因为毛囊炎治疗可能需要使用抗生素软膏。
- 疼痛: 如果您在未剃毛的皮肤上或在对肤色/毛发颜色而言过高的光强下使用本设备,或者在同一部位打光多次,或者在开放性伤口、发炎、感染、纹身或灼伤等部位使用本设备,则可能在脱毛期间或之后产生此反应。

故障处理方法

问题	可能原因	解决办法
通电后 状态提示灯、脱毛模式提示灯、档位指示灯不亮	电源线未插接好	检查电源线是否插好
无法出光	主机头未贴紧皮肤， 皮肤未覆盖出光 78% 以上的面积	将机头贴紧皮肤待脱毛 模式提示灯呈蓝色长亮 状态或出光口自动打光
出光口对准身体某些部位时，状态提示灯呈橙色闪烁状态，移动到其他部位后又恢复正常	局部肤色 / 毛发颜色较深， 触发肤色 / 毛发颜色保护功能	肤色 / 毛发颜色较深的部位不做打光脱毛处理
打光时有异味	出光口镜片有污物， 体表有毛发残留	按说明书提示清洁出光口， 将毛发剃除干净
状态提示灯 呈橙色长亮状态	环境温度过高， 导致设备过热保护	确保室温在说明书推荐的工作环境温度下。 并且关机、断电，让产品充分散热后再通电、开机使用
	产品长时间工作，系统检测主机温度较高， 导致设备过热保护	关机、断电，让产品充分散热后再通电、开机使用
	散热孔可能被异物、 身体或手等遮挡堵住， 导致设备过热保护	使用过程中请确保散热孔排风正常。 移除散热孔上的遮挡和异物。并且关机、断电，让产品充分散热后再通电、开机使用
	设备故障	排查上述原因后，如未能解决问题，请联系售后服务

运输与贮存条件

强脉冲光治疗仪（俗称：强脉冲光脱毛仪）允许使用一般交通工具，但须防止运输过程中的倒置放置剧烈冲击、震动及雨雪淋溅。包装好的强脉冲光治疗仪应贮存在温度 $-4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相对湿度 30% RH ~ 93%RH(非冷凝)，无强烈日光、无腐蚀气体和通风良好的室内。

保修和支持

飞利浦品牌支持售后，品质保障。如需信息或支持，请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 或阅读保修卡。

回收

- 本产品使用寿命结束时，请不要将其与一般生活垃圾放在一起，应将其交给政府指定的回收中心。这样做将有利于环保。
- 请遵守您所在国家 / 地区的电器和电子产品专门回收规定。正确处置废弃产品有助于避免对环境 and 人类健康造成不良后果。

电磁兼容性 - 合规性信息

本设备符合所有有关暴露于电磁场的适用标准和法规。

- 本产品符合 YY 9706.102-2021 标准电磁兼容有关要求。
- 用户应根据随机文件提供的电磁兼容信息进行安装和使用。
- 便携式和移动式 RF 通信设备可能影响强脉冲光治疗仪产品性能，使用时避免强电磁干扰，如靠近手机、微波炉等。
-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详见附件 1。



强脉冲光治疗仪不应与其他产品接近或叠放使用，如果必须接近或叠放使用，则应观察验证在其使用的配置下能正常运行。

除此强脉冲光治疗仪的制造商作为内部元器件的备件出售的电源线外，使用规定外的附件和电源线可能导致此产品发射的增加或抗扰度的降低。

当您需要产品售后服务支持时，
请与代理商和经销商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联系。
您拨打电话之前，请先记录以下信息：

- 故障现象
- 产品型号和序列号
- 购买日期或者生产日期

售后服务单位：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718号A1幢）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4008 800 008

技术规格

电源	220 V ~ 50 Hz
运输与贮存条件	温度：-40°C ~ 55°C 相对湿度：30% RH ~ 93% RH，非冷凝 大气压力：80 kPa ~ 106 kPa
工作环境	温度：5°C ~ 30°C 相对湿度：30% RH ~ 75% RH，非冷凝 大气压力：80 kPa ~ 106 kPa
输出光波长范围	510 nm ~ 1200 nm
能量密度 (J/cm ²)	1 档：2.18 ± 0.44 2 档：2.7 ± 0.54 3 档：3.24 ± 0.65 4 档：3.91 ± 0.78 5 档：4.88 ± 0.98
能量 (J)，修正系数 0.84	1 档：7.2 (5.76 ~ 8.64) 2 档：8.9 (7.12 ~ 10.68) 3 档：10.7 (8.56 ~ 12.84) 4 档：12.9 (10.32 ~ 15.48) 5 档：16.1 (12.88 ~ 19.32)
能量 (J) 表显值	1 档：8.5 (6.8 ~ 10.2) 2 档：10.6 (8.48 ~ 12.72) 3 档：12.8 (10.24 ~ 15.36) 4 档：15.4 (12.32 ~ 18.48) 5 档：19.2 (15.36 ~ 23.04)

脉冲间隔	0.8 ~ 4.0 s
最大能量的脉冲宽度	5.4 ± 1.08 ms
输出光斑面积	3.3 ± 0.3 cm ²
自动关机	无任何操作, 3 分钟后自动关机
按防电击类型分类	II 类设备
按防电击程度分类	BF 型应用部分
按对进液的防护程度分类	IP20
按运行模式分类	非连续运行 (打光 20 分钟, 休息 10 分钟)
电磁兼容按 GB4824-2019 分组	I 组 B 类
设备是否为永久性安装设备	非永久性安装设备
尺寸	110mmx71mmx42mm (手持部分: 长 x 宽 x 高)
重量	- 手持部分 190g, 轻盈小巧。 - 整机含电源线 648g
装箱单	强脉冲光治疗仪 1 台、电源线 1 条、 说明书 1 本、快速入门指南 1 张、产 品质保卡 1 张
生产日期	见产品标签。
使用期限	5 年, 治疗头曝光次数为 10 万次。

产品名称	强脉冲光治疗仪
型号规格	BRI800/07、BRI800/08、 BRI800/09、BRI800/10
注册人名称	美蝶康 (广西) 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林中医药 健康产业园区仁厚路与纬二路交叉 口西北侧 1 号楼 507 室
注册人联系方式	0775-2697126
受托企业名称	漳州蒙发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企业住所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嵩路 228 号 7 号厂房 401 室
生产地址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嵩路 228 号蒙发利公司厂区 7 号厂房 4 层、 5 层及 1 号厂房 4 层 403 单元、405 单元、407 单元和 5 层
受托企业联系方式	- 电话 :0596-6268775 - 邮编 :363107
生产许可证编号	闽药监械生产许 20220795 号
医疗器械注册证编号 / 产品技术要求编号	桂械注准 20232090230
软件完整版本号	V1.0.2.7
软件发布版本号	V1.0
说明书编制日期	04/26/2024
说明书版本	V4.0

符号说明

警告标志和符号对于确保您安全且正确地使用产品是必不可少的, 让您和其他人远离危险。下面您将了解在标签上和用户手册中警告标签和符号的含义。



光辐射警告



通用警告符号



产品序列号



制造商



保持干燥



朝上



批次代码



手动模式



请勿切割



大气压力极限



温度极限



此符号表示使用装置前需详阅使用手册。请保留使用手册以供日后参考。

IP20

进液的防护程度分类



此符号表示设备符合 II 类设备安全要求



BF 型应用部分



易碎



生产日期



可回收



自动模式



警告



湿度极限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壳	O	O	O	O	O	O
电路板组件	X	O	O	O	O	O
电源线	X	O	O	O	O	O
马达 (风扇)	X	O	O	O	O	O

本表格依据 SJ/T 11364-2014 的规定编制。
 O: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不见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 该表格中所显示的“有害物质”在产品正常使用情况下 不会对人身和环境产生任何伤害。
- 该表格中所显示的“有害物质”及其存在的部件向消费者和回收处理从业者提供相关物质的存在信息, 有助于产品废弃时的妥善处理。

附件 1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 – 电磁发射

此强脉冲光治疗仪预期使用在下列规定的电磁环境中，购买者或使用者应该保证它在这种电磁环境下使用。

发射试验	符合性	电磁环境 – 指南
GB4824 RF 发射	1 组	此强脉冲光治疗仪仅为其内部功能而使用射频能量。因此，它的射频发射很低，并且对附近电子设备产生干扰的可能性很小。
GB4824 RF 发射	B 类	此强脉冲光治疗仪适于使用在所有的设施中，包括家用和直接连到供家用的住宅公共低压供电网。
GB17625.1 谐波发射	A 类	
GB17625.2 电压波动 / 闪烁 发射	符合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 – 电磁抗扰度

此强脉冲光治疗仪预期使用在下列规定的电磁环境中，购买者或使用者应该保证它在这种电磁环境下使用。

抗扰度试验	YY 9706.102 测试电平	符合电平	电磁环境 – 指南
静电放电 (ESD) GB/T 17626.2	±6kV 接触放电 ±8kV 空气放电	±6kV 接触放电 ±8kV 空气放电	地面应该是木质、混凝土或瓷砖，如果地面合成材料覆盖，则相对湿度应该至少 30%。
电快速瞬变 脉冲群 GB/T 17626.4	±2 kV 对电源线 ±1 kV 对输入 / 输出 出线	±2 kV 对电源线	网电源应具有典型的商业或医院环境下使用的质量。
浪涌 GB/T 17626.5	±1kV 差模电压 ±2 kV 共模电压	±1 kV 差模电压 ±2 kV 共模电压	网电源应具有典型的商业或医院环境下使用的质量。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 – 电磁抗扰度

电源输入线上电压暂降、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 GB/T 17626.11	<5% U_T , 持续 0.5周(在 U_T 上, >95%的暂降)	<5% U_T , 持续 0.5周(在 U_T 上, >95%的暂降)	网电源应具有典型的商业或医院环境下使用的质量。如果强脉冲光治疗仪的用户在电源中断期间需要连续运行, 则推荐强脉冲光治疗仪采用不间断电源或电池供电。
	40% U_T , 持续 5周(在 U_T 上, 60%的暂降)	40% U_T , 持续 5周(在 U_T 上, 60%的暂降)	
工频磁场 (50/60Hz) GB/T 17626.8	70% U_T , 持续 25周(在 U_T 上, 30%的暂降)	70% U_T , 持续 25周(在 U_T 上, 30%的暂降)	工频磁场应具有在典型的商业或医院环境中典型场所的工频磁场水平特性。
	<5% U_T , 持续 5s(在 U_T 上, >95%的暂降)	<5% U_T , 持续 5s(在 U_T 上, >95%的暂降)	

注: U_T 指施加试验电压前的交流网电压。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 – 电磁抗扰度

此强脉冲光治疗仪预期使用在下列规定的电磁环境中, 购买者或使用者应该保证它在这种电磁环境下使用。

电磁环境 – 指南抗扰度试验	RF 传导 GB/T 17625.6
	RF 辐射 GB/T 17626.3
YY 9706.102 测试电平	3 Vrms 150 kHz ~ 80 MHz 3 V/m 80 MHz ~ 2.5 GHz
	符合电平 3 Vrms 3 V/m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 – 电磁抗扰度

电磁环境 – 指南

便携式和移动式 RF 通信设备不应比推荐的隔离距离更靠近强脉冲光治疗仪的任何部分使用，包括电缆。该距离应由与发射机频率相应的公式计算。

推荐的隔离距离

$$d = 1.2 \sqrt{P}$$

$$d = 1.2 \sqrt{P} \quad 80 \text{ MHz} \sim 800 \text{ MHz}$$

$$d = 1.2 \sqrt{P} \quad 800 \text{ MHz} \sim 2.5 \text{ GHz}$$

其中，P 是根据发射机制造商提供的发射机最大输出额定功率，以瓦特 (W) 为单位，d 是推荐的隔离距离，以米 (m) 为单位。b

固定式 RF 发射机的场强通过对电磁场所勘测 a 来确定，在每个频率范围 b 都应比符合电平低。

在标记下列符号的设备附近可能出现干扰。



注 1: 在 80 MHz 和 800 MHz 频率上，采用较高频段的公式。

注 2: 这些指南可能不适合所有的情况，电磁传播受建筑物、物体和人体的吸收和反射的影响。

指南和制造商的声明 – 电磁抗扰度

固定发射机场强，诸如：无线（蜂窝 / 无绳）电话和地面移动式无线电的基站、业余无线电、AM（调幅）和 FM（调频）无线电广播以及电视广播等，其场强在理论上都不能准确预知。为评定固定式 RF 发射机的电磁环境，应该考虑电磁场所的勘测。如果测得强脉冲光治疗仪所处场所的场强高于上述应用的 RF 符合电平，则应观测强脉冲光治疗仪以验证其能正常运行。如果观测到不正常性能，则补充措施可能是必需的，如重新对强脉冲光治疗仪定向或定位。

a

b

在 150 KHz ~ 80 MHz 整个频率范围，场强应该低于 3 V/m。

便携式及移动式 RF 通信设备 和此强脉冲光治疗仪之间的推荐隔离距离

此强脉冲光治疗仪预期在辐射 RF 骚扰受控的电磁环境下使用。依据通信设备最大输出功率, 购买者或使用者可通过下面推荐的维持便携式及移动式 RF 通信设备 (发射机) 和此强脉冲光治疗仪之间最小距离来防止电磁干扰。

发射机的 额定最大 输出功率 /W	对应发射机不同频率的隔离距离 /m		
	150 kHz ~ 80 MHz $d = 1.2 \sqrt{P}$	80 kHz ~ 800 MHz $d = 1.2 \sqrt{P}$	800 kHz ~ 2.5 GHz $d = 1.2 \sqrt{P}$
0.01	0.12	0.12	0.23
0.1	0.38	0.38	0.73
1	1.2	1.2	2.3
10	3.8	3.8	7.3
100	12	12	23

对于上表未列出的发射机额定最大输出功率, 推荐隔离距离 d , 以米 (m) 为单位, 能用相应发射机频率栏中的公式来确定, 这里 P 是由发射机制造商提供的发射机最大输出额定功率, 以瓦特 (W) 为单位。

注 1: 在 80 MHz 和 800 MHz 频率上, 采用较高频范围的公式。

注 2: 这些指南可能不适合所有的情况, 电磁传播受建筑物、物体和人体的吸收和反射的影响。

© 2024 Koninklijke Philips N.V.
保留所有权利
300008912833 (04/26/2024)

